

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达到 1%暨减持后持股比例低于 5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公司股东广东出版和南方传媒合计持股比例由 6.06% 减少至 4.995%，业已成为公司持股 5%以下的股东。
- 截至本公告日，结合此前减持计划实施情况，相关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4760700 股，达到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%。

一、股东股份减持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出版”）和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方传媒”）《关于持有龙版传媒股份变动至 5%以下的告知函》，获悉广东出版和南方传媒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方式，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4760700 股，达到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%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公司股东广东出版和南方传媒合计持股比例由 6.06%减少至 4.995%，业已成为公司持股 5%以下的股东。

二、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本次权益变动前，广东出版持有公司 13,561,345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05%；一致行动人南方传媒持有公司 13,399,20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01%，合计持股 6.06%。

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广东出版持有公司 9,757,345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195%；一致行动人南方传媒持有公司 12,442,50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8%。合计持股 4.995%。股东减持时间及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前后持有的股数及比例详见《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》（2023-043）。

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公司股东广东出版和南方传媒合计持股比例由 6.06%减少至 4.995%，业已成为公司持股 5%以下的股东。同时，广东出版和南方传媒本次减持计划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4760700 股，达到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%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
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《关于持有龙版传媒股份变动至 5%以下的告知函》
- 2.交易记录和证明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7 日